

证券代码：600644

股票简称：乐山电力

编号：临 2018-009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11日上午9:00在乐山金海棠大酒店会议中心302会议室召开，公司4名监事出席了现场会议，监事会主席安艳清女士因公出差委托监事凌先富先生代行职权。会议由监事凌先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资产核销的议案》；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

机构的议案》;

九、以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十、以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十一、以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年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7 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监事会在发表本意见前, 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十二、以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十三、以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银行融资业务的议案》;

十四、以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外捐赠的议案》。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